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哈铂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亦兵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儿科/儿童保健科/医学检验科(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, 临床微生物学专业, 临床化 验检专业)*****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 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 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01253301958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5 年 11 月 6 日起, 至 2026 年 11 月 5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5]第 11-06-1483 号			

- 注: 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
关规定, 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2025 年 11 月 6 日
(2)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958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5 年 11 月 4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哈铂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 3156 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1 栋 B 座 2 层 25 号-37 号		
	机构类别	普通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FG7KC-144030517D 211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亦兵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☐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				
深圳哈铂诊所 ☎ 8322 3606 📍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56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1栋B座2层25号-37号 (医疗机构盖章) (审查机关盖章) 委托专用章 (2)		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